**国家统计局天津调查总队2019年**

**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录用工作有关规定，现就2019年国家统计局天津调查总队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详见附件1）

二、面试确认

请进入面试的考生于2019年2月12日17时前确认是否参加面试，确认方式为电子邮件和传真。要求如下：

[1.发送电子邮件至dczdrsjyc\_tj@163.co](mailto:1.发送电子邮件至dczdrsjyc_tj@163.co)m，并同时传真到022-27313551。

2.电子邮件和传真标题统一写成“XXX确认参加XXX（单位）XX职位面试”，内容见附件2。如网上报名时填报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发生变化，请在电子邮件和传真中注明。

**3. 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不再进入面试程序。**

三、放弃面试的处理

放弃面试的考生请填写《放弃公务员面试的声明》（详见附件3），经本人签名，于2月12日17时前传真至022-27313551或发送扫描件至dczdrsjyc\_tj@163.com。**未在规定时间内填报放弃声明，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的，视情节将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入诚信档案。**

四、资格复审

请考生于2月12日前（以寄出邮戳为准）通过邮政特快专递将以下材料复印件邮寄到我单位接受资格复审：

1. 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或工作证复印件。

2. 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复印件。

3. 考试报名登记表（贴好照片，如实、详细填写个人学习、工作经历，时间必须连续，并注明各学习阶段是否在职学习，取得何种学历和学位）。

4. 本（专）科、研究生各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所报职位要求的外语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等材料。

5. 报考职位所要求的基层工作经历有关材料。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基层工作经历材料，并注明起止时间和工作地点；在其他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单位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相应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保材料的复印件。

6. 除上述材料外，考生需按照身份类别，提供以下材料：

**应届毕业生**提供所在学校加盖公章的报名推荐表（须注明培养方式）复印件。

**社会在职人员**提供所在单位盖章的报名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填写单位不一致的，还需提供离职有关材料复印件。

**留学回国人员**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大学生村官”项目人员**提供由县级及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材料复印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项目人员**提供省级教育部门统一制作，教育部监制的“特岗教师”证书和服务“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鉴定表复印件；**“三支一扶”计划项目人员**提供各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复印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人员**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复印件。

邮寄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244号国家统计局天津调查总队人事教育处（请注明“公务员面试资格复审材料”），邮编：300020。考生所寄材料不再退还。

考生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材料不全或主要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将取消面试资格。此外，面试前还将进行现场资格复审，届时请考生备齐以上材料原件。如条件允许，考生可备齐原件和复印件于2月21日之前至天津调查总队1111办公室进行现场资格复审，请提前拨打022-27313551确定时间。

五、面试安排

（一）面试时间

面试分别于**2019年2月22日至2月24日**进行。

1. **2月22日**

报考天津调查总队业务处室副主任科员、天津调查总队综合处室副主任科员、滨海新区调查队综合科室科员1、滨海新区调查队综合科室科员2、滨海新区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职位的考生进行面试。

2. **2月23日**

报考东丽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1、东丽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2职位的考生进行面试。

3. **2月24日**

报考津南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1、津南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2职位的考生进行面试。

4. 面试于**当日上午9:00**、**下午1:30**分别开始**。**参加面试的考生须于**当日上午7：30**前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到面试地点报到，并在工作人员引导下进入候考室。**截至面试当天上午8：30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取消考试资格。**

（二）面试报到地点

天津调查总队4层405号房间。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244号。可乘地铁1号线在**鞍山道**站下，由A口出站后右拐50米即到。

六、体检和考察

（一）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

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面试后应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1:1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比例低于3:1的，考生面试成绩应达面试合格分数线（面试合格分数线为75分），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

（二）体检

体检于**2月25日**进行，请于当天上午8点在天津调查总队1301会议室集合，届时统一前往，请考生合理安排好行程，注意安全。体检当天要空腹并携带个人一寸照片1张。体检费用由总队承担。

（三）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计算: 综合成绩（无专业能力测试） =（笔试总成绩÷2）X50% + 面试成绩X50%

七、注意事项

考生应对个人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联系方式：**022-27303059；010-27313551（电话）

022-27313551（传真）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2. 面试确认内容（样式）

3.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样式）

国家统计局天津调查总队

2019年2月1日

附件1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位名称及代码** | **面试入围分数线** | **姓名** | **准考证号** | **面试时间** | **备注** |
| 天津调查总队业务处室副主任科员（400110102001） | 121.4 | 刘洋鑫 | 13511201100814 | 2月22日 |  |
| 周萌 | 13511201120409 |  |
| 杨喆 | 13511201112424 |  |
| 天津调查总队综合处室副主任科员（400110102002） | 124.7 | 沈国婧 | 13511111213621 |  |
| 郭萍萍 | 13511201090530 |  |
| 刘桂艳 | 13513701050829 |  |
| 滨海新区调查队综合科室科员1（400110102003） | 134.7 | 张亚鲁 | 13521201170203 |  |
| 于巧辰 | 13521201361607 |  |
| 刁斯阳 | 13523701273204 |  |
| 滨海新区调查队综合科室科员2（400110102004） | 128.8 | 张昭 | 13521106012419 |  |
| 翟照然 | 13521201230219 |  |
| 冯书 | 13521401342211 |  |
| 滨海新区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400110102005） | 113.7 | 张琦 | 13521201270427 |  |
| 张雨昕 | 13523706071010 |  |
| 张涵钰 | 13523708040822 |  |
| 东丽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1（400110102006） | 123.1 | 武文晋 | 13521201331413 | 2月23日 |  |
| 马子恒 | 13521201341109 |  |
| 李玥璇 | 13521301090826 |  |
| 刘格 | 13521301093721 |  |
| 张妍 | 13521301165130 |  |
| 王婧男 | 13521401323504 |  |
| 张凌云 | 13521501052810 |  |
| 张晓臻 | 13523703062303 |  |
| 唐凯莉 | 13523706050220 |  |
| 东丽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2（400110102007） | 104.9 | 宋德田 | 13521201290610 |  |
| 王军 | 13523210387723 |  |
| 王晓丽 | 13526201011117 |  |
| 津南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1（400110102008） | 115.0 | 马上青 | 13521107071207 | 2月24日 |  |
| 周海欣 | 13521201201629 |  |
| 刘学颖 | 13521201220325 |  |
| 王彤 | 13521201220605 |  |
| 郝如意 | 13521201230320 |  |
| 郝紫薇 | 13521201300306 |  |
| 张晶晶 | 13521201311206 |  |
| 张利婷 | 13521501075512 |  |
| 王琳敏 | 13523703120723 |  |
| **职位名称及代码** | **面试入围分数线** | **姓名** | **准考证号** | **面试时间** | **备注** |
| 津南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2（400110102009） | 115.5 | 叶磊 | 13523202231907 | 2月24日 |  |
| 周坤 | 13523210404223 |  |
| 赵静 | 13526201014603 |  |

附件2

**XXX确认参加XXX（单位）XX职位面试**

国家统计局XX调查总队：

本人XXX，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XX，公共科目笔试总成绩：XXXXX，报考XX职位（职位代码XXXXXXX），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我能够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参加面试。

姓名（如果传真需手写签名）：

日期：

附件3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http://bm.scs.gov.cn/2015/UserControl/Department/html/附件二：全国人大机关放弃声明.doc)

国家统计局XX调查总队：

本人XXX，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XX，报考XX职位（职位代码XXXXXXXXX），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现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加面试，特此声明。

联系电话：XXX-XXXXXXXX

签名（考生本人手写）：

日期：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